# 2025年滁州市全椒县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公告

来源：网络 作者：情深意重 更新时间：2025-07-22

*第一篇：2024年滁州市全椒县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公告2024年滁州市全椒县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公告为适应我县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需要，根据《安徽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经研究决定，2024年全椒县林业局森林病虫防治检疫...*

**第一篇：2025年滁州市全椒县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公告**

2025年滁州市全椒县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公告

为适应我县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需要，根据《安徽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经研究决定，2025年全椒县林业局森林病虫防治检疫站、全椒县政府投资项目审计中心、全椒县广播电视台公开招聘11名工作人员，为保障招聘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告如下：

一、组织领导

招聘工作在全椒县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领导下，由县委组织部、县人社局、县编办共同组织实施，县监察局全程监督。

二、招聘原则

招聘工作坚持民主、公开、竞争、择优的原则，按照德才兼备的标准，采取考试、考察相结合的方法进行。

三、招聘岗位

具体岗位详见《全椒县2025年度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岗位计划表》(附件1，以下简称《岗位计划表》)。

四、应聘人员资格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遵守国家宪法和法律，具有良好的品行;

3、具有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

4、具有国家承认的且符合招聘岗位要求的学历学位条件;

5、符合招聘岗位要求的年龄、专业等条件(详见《岗位计划表》)。研究生年龄可放宽到35周岁。年龄计算：30周岁以下，即1983年5月19日以后出生，其他涉及年龄问题的以此类推。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报考：

(1)不符合招聘岗位条件要求的人员;

(2)在读的全日制普通高校非应届毕业生;

(3)现役军人;

(4)经政府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认定具有考试违纪行为且在停考期内的人员;

(5)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和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受到党纪政纪处分期限未满或者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处于刑事处罚期间或者正在接受司法调查尚未做出结论的人员;

(6)报考招聘岗位聘用后即构成《安徽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办法》规定的回避关系的人员。

五、招聘程序和方法

公开招聘工作按照以下步骤组织实施。

(一)信息发布。

招聘公告于5月9日在县政府网、县先锋网、县人社局网等媒体上统一发布。

(二)报名及资格审查。

1、报名时间为2025年5月19日(星期一)—5月24日(星期六)，每天上午8：00—11：00，下午15:00—17：30;地点：县审计局会议室(广电大厦五楼，县汽车站对面);咨询电话：0550-5218110、0550-5039669(报名期间使用)。

2、应聘人员需提供有效居民身份证和与所报岗位资格条件要求一致的学历、学位等材料。其中：2025年全日制应届毕业生毕业证等材料尚未取得的，须提供学生证原件、毕业生就业推荐表以及所在学校盖章的“2025年毕业，现已修完教学计划规定全部课程，各科成绩合格，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待发”的书面证明材料等;属已修完教学计划规定全部课程、各科成绩合格、2025年毕业但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非全日制学历教育的人员，可凭学校或省、市负责自学考试、成人教育等工作的教育主管部门出具的该学历层次、毕业时间以及“2025年毕业，已修完教学计划规定全部课程，各科成绩合格，毕业证书待发”的书面证明和各科“成绩单”。聘用报批之前仍未提供报考岗位要求相关证书的，取消其聘用资格。属在编正式工作人员的，需按人事管理权限提供单位和主管部门同意报考的证明。以上各项报名证件和证明材料均须提供原件和复印件。

经我省统一组织、服务期满、考核称职(合格)的“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工作”、“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三支一扶”计划、“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人员，以及中央和外省组织选拔的、服务期满、考核称职(合格)的安徽籍“服务基层项目”的人员，按规定兑现加分政策。报名时须携带相关服务证书和材料，在报名现场审核并填写《“服务基层项目人员”情况登记表》(附件3)，逾期不再补办。大学生“村官”应提供由省级主管部门出具的服务证书原件和复印件;“特岗教师”应提供由省级教育主管部门出具的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教师服务证书原件和复印件;“三支一扶”人员应提供由全国“三支一扶”工作协调管理办公室监制、省级“三支一扶”工作协调管理机构出具的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服务证书原件和复印件;大学生服务西部志愿者应提供由共青团中央统一制作的服务证和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鉴定表原件和复印件。

3、应聘人员须填写《全椒县2025年度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报名资格审查表》(附件

2)，提交一寸近期正面免冠同底照片四张。

4、应聘人员按招聘岗位进行报名，每位应聘人员限报一个岗位。应聘同一岗位的须形成竞争，报考人数与岗位招聘人数的比例一般不低于3:1，对其他少数紧缺专业岗位达不到3:1开考比例的，经县招聘工作领导小组同意后，可按2:1开考。不足开考比例规定的，取消或核减该岗位招聘计划数。报考人员一经确认报考岗位，不得改报其他岗位;被取消招聘岗位的报考人员，可于5月26日(星期一)工作时间到原报名点改报其他符合条件的岗位。

5、根据省物价局、省财政厅皖价费〔2025〕118号文件规定，按每人每科45元标准收取考试费用。

享受国家最低生活保障金的城镇家庭和农村绝对贫困家庭的报考人员，可以享受减免笔试费用的政策。办理减免手续时，报考人员应携带以下证明材料：享受国家最低生活保障金的城镇家庭的报考人员，提供其家庭所在地的县(市、区)民政部门出具的享受最低生活保障金证明和低保证(复印件);农村绝对贫困家庭的报考人员，提供其家庭所在地的县(市、区)扶贫办(部门)出具的特困证明和特困家庭基本情况档案卡(复印件)。上述人员均须同时提供能够证明其与家庭所属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户口簿等)。

6、报考人员填写的信息必须与本人实际情况、报考条件和所报考的岗位要求相一致。凡弄虚作假或虽通过资格审查但实际情况与报考条件规定不符的，一经查实，即取消考试、聘用等资格。

7、参加报考的应聘人员务必于2025年6月20日(星期五)工作时间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和缴费发票到原报名地点领取《准考证》。逾期不领者，视为自动放弃。

8、招聘岗位规定的专业要求等有关资格条件方面的问题，由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会同招聘单位负责解答。

(三)笔试。

1、笔试科目。笔试科目为《公共基础知识》、《专业基础知识》或《申论》两科。

2、笔试内容。《公共基础知识》考试主要内容：政治(含时政)、经济、法律、管理、科技、人文、省情和写作等，考试时限为120分钟，分值为100分。《专业基础知识》或《申论》考试类别详见《岗位计划表》，考试时限为120分钟，分值为100分。

3、笔试时间和地点。笔试时间为2025年6月21日(星期六)。具体安排为：

上午：09:00—11:00《公共基础知识》

下午：15:00—17:00《专业基础知识》或《申论》

笔试地点设在全椒县城区内，具体地点见准考证。

4、笔试成绩公布。笔试成绩于笔试结束后10个工作日内在县人社局网站公布。

笔试成绩为《公共基础知识》(占40%)与《专业基础知识》或《申论》(占60%)合成成绩。对经审核符合加分条件的“服务基层项目”人员，由县人社局在其网站向社会公示5天，公示无异议的，按规定程序在笔试成绩合成前每科加2分。

为确保新进人员基本素质，设定笔试最低控制合格分数线，笔试合成成绩需达到60分(含加分)，低于笔试最低控制合格分数线者不得聘用。

本次招聘统一组织的笔试，不指定任何教材、复习资料，也不举办、不委托举办任何形式的辅导和培训活动。

(四)面试。

1、面试工作的组织。面试工作由县广播电视台负责组织实施，并将面试实施方案报县人社局备案。面试工作严格按照《安徽省人事考试考务工作规则》的保密和纪律要求组织实施。

2、面试人员的范围。县广播电视台招聘岗位需面试(具体见《岗位计划表》，没有注明需面试的岗位只需笔试)。需面试岗位报考人员按照考生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顺序与岗位招聘人数3：1的比例确定参加面试人选，不足规定比例的按实际人数确定，最后一名如有数名考生笔试成绩相同的，一并确定为参加面试人选。

3、面试的形式和程序。需面试的岗位主要考察应聘人员的出镜形象气质，基本素养和专业知识技能等，采取指定新闻稿件播报(4分钟)、现场模拟采访(6分钟)形式进行，每人时间10分钟。面试分值100分，面试成绩当场向应聘人员宣布。

为确保用人质量，面试成绩设置最低控制合格分数线为60分，低于60分者不得聘用。

4、面试时间及信息查询。面试的相关信息在县人社局网站公布。内容包括：招聘岗位及数量、面试人员、面试程序与规则、面试内容、方式和时间、地点以及招聘单位联系人、联系电话、监督电话等事项。

5、考试成绩计算。只需笔试的应聘人员笔试合成成绩即为考试总成绩;需笔试和面试的招聘岗位应聘人员笔试合成成绩(占60%)与面试成绩(占40%)的合成成绩为考试总成绩。应聘人员考试总成绩在面试结束后10个工作日内公布。

(五)体检和考察。

按照应聘人员的考试总成绩由高分到低分顺序与岗位招聘数1：1的比例确定参加体检和考察人员。如考试总成绩相同，以笔试成绩高低排序;笔试成绩仍相同的，以《专业基础知识》或《申论》成绩高低排序。

体检工作由县人社局会同县卫生局统一组织，体检标准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和规程执行。

考察工作由招聘主管部门会同招聘单位共同组织，由两名及以上人员组成考察组。考察组负责复查核实应聘者报名资格条件，考察其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业务能力、工作实绩(学业成绩)以及是否需要回避等方面的情况，并据实撰写考察材料。

对体检或考察出现缺额的，按照规定程序和时限，在同岗位应聘人员中，按考试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等额递补。拟聘用人员名单公示结束后，不再递补。

(六)公示和聘用。

县人社局将体检、考察均合格的人员确定为拟聘用人员，在县政府网、县先锋网、县人社局网上公示7天，同时公布监督举报电话。对经公示无异议或者反映问题不影响聘用的，按有关规定和相关报批程序，由县人社局下达批复文件，聘用单位办理相关聘用、入编等手续。新聘人员在规定的时间不报到者，取消其聘用资格。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人社部关于在事业单位试行人员聘用制定意见的通知》(国办发

〔2025〕35号)和《转发省人事厅〈关于在全省事业单位试行人员聘用制度的意见〉的通知》(皖政办〔2025〕13号)等规定，招聘单位须与受聘人员签订事业单位聘用合同，确立人事关系。事业单位新进人员按规定实行试用期制度，试用期包括在聘用合同期限内。试用期满合格的，予以正式聘用;不合格的，取消聘用，并及时到编制部门办理编制核销手续。

六、纪律与监督

1、公开招聘工作严格按照“信息公开、过程公开、结果公开”的要求组织实施，接受社会各界和纪检监察机关的监督(监督电话：0550-5011485，0550—5012990，0550—5039510)。

2、按照《安徽省人事考试违纪处理规定》和《安徽省人事考试考务工作规则》要求，严格执行人事考试政策，规范考试程序，严明考试纪律。

本方案由中共全椒县委组织部、全椒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解释。

附件：

1、全椒县2025年度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岗位计划表.xls2、全椒县2025年度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报名资格审查表.xls3、“服务基层项目人员”情况登记表.xls

安徽省事业单位讨论QQ群：302219504。

----------------------------

相关专题：

安徽事业单位：http://ah.gongkaocn.com/sydw/

安徽事业单位招聘：http://ah.gongkaocn.com/sydw/zkgg/

安徽事业单位考试真题：http://ah.gongkaocn.com/zhenti/sydw/

安徽事业单位考试试题：http://ah.gongkaocn.com/moni/sydw/

安徽事业单位考试辅导：http://ah.gongkaocn.com/fudao/sydw/

安徽事业单位考试信息：http://ah.gongkaocn.com/sydw/gkxw/

安徽卓博教育安徽事业单位考试辅导班报班咨询热线：0551-67109967

安徽卓博报名地址：安徽合肥市蜀山区肥西路58号兴科大厦1510室（肥西路与黄山路交叉口东南角）

**第二篇：2025青阳县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公告**

2025青阳县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公告 推荐阅读：

2025池州市青阳县事业单位笔试班5月15日开课

2025池州市青阳县事业单位招聘30人公告

欢迎加入池州事业单位笔试QQ交流群：248612016

2025池州青阳县事业单位笔试辅导简章 2025池州市事业单位笔试网校辅导课程

2025年池州市直事业单位笔试准考证打印入口

根据《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规定》（原人事部第6号令）和省委组织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的通知》（皖人社发〔2025〕78号）等规定，2025青阳县部分事业单位使用编制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原则和方法

（一）面向社会、公开招聘

（二）考试考察、择优聘用

（三）统一组织、分工负责

二、招聘岗位计划

2025青阳县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计划30名（详见附件），招聘公告、岗位、条件等信息于4月28日起在池州人事考试网（）、青阳县政府网（）、青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等媒体发布。

三、招聘条件

招聘对象主要为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历届大学专科及以上毕业生以及符合招聘岗位条件的人员，且必须符合以下条件:

（一）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二）遵守宪法和法律；

（三）具有良好的品行；

（四）岗位所需的专业或技能条件；

（五）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

（六）岗位所需的其他条件（详见附件）。

年龄条件中的“30周岁以下”为“1984年1月1日以后出生”，“35周岁以下”为“1979年1月1日以后出生”。“报考条件”中的工作经历要求，按足年计算，截止时间为2025年7月31日。在不同工作单位的工作时间可以累计。在校学生在读期间参加勤工俭学、实习等不视为工作经历。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报考：

（一）不符合招聘岗位条件要求的人员；

（二）在读的全日制普通高校非应届毕业生；

（三）现役军人；

（四）经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认定具有考试违纪行为且在停考期内的人员；

（五）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和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受到党纪政纪处分期限未满或者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处于刑事处罚期间或者正在接受司法调查尚未做出结论的人员；

（六）法律规定不得参加报考或聘用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其他情形人员。

四、招聘程序和办法

（一）报名

本次招聘考试报名采用网络报名的方式进行，报名网站为池州市人事考试网（

**第三篇：滁州事业单位：2025年滁州全椒县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公告**

为适应我县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需要，根据《安徽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经研究决定，2025年全椒县林业局森林病虫防治检疫站、全椒县政府投资项目审计中心、全椒县广播电视台公开招聘11名工作人员，为保障招聘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告如下：

一、组织领导

招聘工作在全椒县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领导下，由县委组织部、县人社局、县编办共同组织实施，县监察局全程监督。

二、招聘原则

招聘工作坚持民主、公开、竞争、择优的原则，按照德才兼备的标准，采取考试、考察相结合的方法进行。

三、招聘岗位

具体岗位详见《全椒县2025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岗位计划表》(附件1，以下简称《岗位计划表》)。

四、应聘人员资格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遵守国家宪法和法律，具有良好的品行;

3、具有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

4、具有国家承认的且符合招聘岗位要求的学历学位条件;

5、符合招聘岗位要求的年龄、专业等条件(详见《岗位计划表》)。研究生年龄可放宽到35周岁。年龄计算：30周岁以下，即1983年5月19日以后出生，其他涉及年龄问题的以此类推。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得报考：

(1)不符合招聘岗位条件要求的人员;

(2)在读的全日制普通高校非应届毕业生;

(3)现役军人;

(4)经政府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认定具有考试违纪行为且在停考期内的人员;

(5)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和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受到党纪政纪处分期限未满或者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处于刑事处罚期间或者正在接受司法调查尚未做出结论的人员;

(6)报考招聘岗位聘用后即构成《安徽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办法》规定的回避关系的人员。

五、招聘程序和方法

公开招聘工作按照以下步骤组织实施。

(一)信息发布。

招聘公告于5月9日在县政府网、县先锋网、县人社局网等媒体上统一发布。

(二)报名及资格审查。

1、报名时间为2025年5月19日(星期一)—5月24日(星期六)，每天上午8：00—11：00，下午15:00—17：30;地点：县审计局会议室(广电大厦五楼，县汽车站对面);咨询电话：0550-5218110、0550-5039669(报名期间使用)。

2、应聘人员需提供有效居民身份证和与所报岗位资格条件要求一致的学历、学位等材料。其中：2025年全日制应届毕业生毕业证等材料尚未取得的，须提供学生证原件、毕业生就业推荐表以及所在学校盖章的“2025年毕业，现已修完教学计划规定全部课程，各科成绩合格，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待发”的书面证明材料等;属已修完教学计划规定全部课程、各科成绩合格、2025年毕业但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非全日制学历教育的人员，可凭学校或省、市负责自学考试、成人教育等工作的教育主管部门出具的该学历层次、毕业时间以及“2025年毕业，已修完教学计划规定全部课程，各科成绩合格，毕业证书待发”的书面证明和各科“成绩单”。聘用报批之前仍未提供报考岗位要求相关证书的，取消其聘用资格。属在编正式工作人员的，需按人事管理权限提供单位和主管部门同意报考的证明。以上各项报名证件和证明材料均须提供原件和复印件。

经我省统一组织、服务期满、考核称职(合格)的“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工作”、“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三支一扶”计划、“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人员，以及中央和外省组织选拔的、服务期满、考核称职(合格)的安徽籍“服务基层项目”的人员，按规定兑现加分政策。报名时须携带相关服务证书和材料，在报名现场审核并填写《“服务基层项目人员”情况登记表》(附件3)，逾期不再补办。大学生“村官”应提供由省级主管部门出具的服务证书原件和复印件;“特岗教师”应提供由省级教育主管部门出具的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教师服务证书原件和复印件;“三支一扶”人员应提供由全国“三支一扶”工作协调管理办公室监制、省级“三支一扶”工作协调管理机构出具的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服务证书原件和复印件;大学生服务西部志愿者应提供由共青团中央统一制作的服务证和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鉴定表原件和复印件。

3、应聘人员须填写《全椒县2025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报名资格审查表》(附件2)，提交一寸近期正面免冠同底照片四张。

4、应聘人员按招聘岗位进行报名，每位应聘人员限报一个岗位。应聘同一岗位的须形成竞争，报考人数与岗位招聘人数的比例一般不低于3:1，对其他少数紧缺专业岗位达不到3:1开考比例的，经县招聘工作领导小组同意后，可按2:1开考。不足开考比例规定的，取消或核减该岗位招聘计划数。报考人员一经确认报考岗位，不得改报其他岗位;被取消招聘岗位的报考人员，可于5月26日(星期一)工作时间到原报名点改报其他符合条件的岗位。

5、根据省物价局、省财政厅皖价费〔2025〕118号文件规定，按每人每科45元标准收取考试费用。

享受国家最低生活保障金的城镇家庭和农村绝对贫困家庭的报考人员，可以享受减免笔试费用的政策。办理减免手续时，报考人员应携带以下证明材料：享受国家最低生活保障金的城镇家庭的报考人员，提供其家庭所在地的县(市、区)民政部门出具的享受最低生活保障金证明和低保证(复印件);农村绝对贫困家庭的报考人员，提供其家庭所在地的县(市、区)扶贫办(部门)出具的特困证明和特困家庭基本情况档案卡(复印件)。上述人员均须同时提供能够证明其与家庭所属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户口簿等)。

6、报考人员填写的信息必须与本人实际情况、报考条件和所报考的岗位要求相一致。凡弄虚作假或虽通过资格审查但实际情况与报考条件规定不符的，一经查实，即取消考试、聘用等资格。

7、参加报考的应聘人员务必于2025年6月20日(星期五)工作时间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和缴费发票到原报名地点领取《准考证》。逾期不领者，视为自动放弃。

8、招聘岗位规定的专业要求等有关资格条件方面的问题，由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会同招聘单位负责解答。

(三)笔试。

1、笔试科目。笔试科目为《公共基础知识》、《专业基础知识》或《申论》两科。

2、笔试内容。《公共基础知识》考试主要内容：政治(含时政)、经济、法律、管理、科技、人文、省情和写作等，考试时限为120分钟，分值为100分。《专业基础知识》或《申论》考试类别详见《岗位计划表》，考试时限为120分钟，分值为100分。

3、笔试时间和地点。笔试时间为2025年6月21日(星期六)。具体安排为：上午：09:00—11:00《公共基础知识》

下午：15:00—17:00《专业基础知识》或《申论》

笔试地点设在全椒县城区内，具体地点见准考证。

4、笔试成绩公布。笔试成绩于笔试结束后10个工作日内在县人社局网站公布。笔试成绩为《公共基础知识》(占40%)与《专业基础知识》或《申论》(占60%)合成成绩。对经审核符合加分条件的“服务基层项目”人员，由县人社局在其网站向社会公示5天，公示无异议的，按规定程序在笔试成绩合成前每科加2分。

为确保新进人员基本素质，设定笔试最低控制合格分数线，笔试合成成绩需达到60分(含加分)，低于笔试最低控制合格分数线者不得聘用。

本次招聘统一组织的笔试，不指定任何教材、复习资料，也不举办、不委托举办任何形式的辅导和培训活动。

(四)面试。

1、面试工作的组织。面试工作由县广播电视台负责组织实施，并将面试实施方案报县人社局备案。面试工作严格按照《安徽省人事考试考务工作规则》的保密和纪律要求组织实施。

2、面试人员的范围。县广播电视台招聘岗位需面试(具体见《岗位计划表》，没有注明需面试的岗位只需笔试)。需面试岗位报考人员按照考生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顺序与岗位招聘人数3：1的比例确定参加面试人选，不足规定比例的按实际人数确定，最后一名如有数名考生笔试成绩相同的，一并确定为参加面试人选。

3、面试的形式和程序。需面试的岗位主要考察应聘人员的出镜形象气质，基本素养和专业知识技能等，采取指定新闻稿件播报(4分钟)、现场模拟采访(6分钟)形式进行，每人时间10分钟。面试分值100分，面试成绩当场向应聘人员宣布。

为确保用人质量，面试成绩设置最低控制合格分数线为60分，低于60分者不得聘用。

4、面试时间及信息查询。面试的相关信息在县人社局网站公布。内容包括：招聘岗位及数量、面试人员、面试程序与规则、面试内容、方式和时间、地点以及招聘单位联系人、联系电话、监督电话等事项。

5、考试成绩计算。只需笔试的应聘人员笔试合成成绩即为考试总成绩;需笔试和面试的招聘岗位应聘人员笔试合成成绩(占60%)与面试成绩(占40%)的合成成绩为考试总成绩。应聘人员考试总成绩在面试结束后10个工作日内公布。

(五)体检和考察。

按照应聘人员的考试总成绩由高分到低分顺序与岗位招聘数1：1的比例确定参加体检和考察人员。如考试总成绩相同，以笔试成绩高低排序;笔试成绩仍相同的，以《专业基础知识》或《申论》成绩高低排序。

体检工作由县人社局会同县卫生局统一组织，体检标准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和规程执行。

考察工作由招聘主管部门会同招聘单位共同组织，由两名及以上人员组成考察组。考察组负责复查核实应聘者报名资格条件，考察其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业务能力、工作实绩(学业成绩)以及是否需要回避等方面的情况，并据实撰写考察材料。

对体检或考察出现缺额的，按照规定程序和时限，在同岗位应聘人员中，按考试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等额递补。拟聘用人员名单公示结束后，不再递补。

(六)公示和聘用。

县人社局将体检、考察均合格的人员确定为拟聘用人员，在县政府网、县先锋网、县人社局网上公示7天，同时公布监督举报电话。对经公示无异议或者反映问题不影响聘用的，按有关规定和相关报批程序，由县人社局下达批复文件，聘用单位办理相关聘用、入编等手续。

新聘人员在规定的时间不报到者，取消其聘用资格。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人社部关于在事业单位试行人员聘用制定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25〕35号)和《转发省人事厅〈关于在全省事业单位试行人员聘用制度的意见〉的通知》(皖政办〔2025〕13号)等规定，招聘单位须与受聘人员签订事业单位聘用合同，确立人事关系。事业单位新进人员按规定实行试用期制度，试用期包括在聘用合同期限内。试用期满合格的，予以正式聘用;不合格的，取消聘用，并及时到编制部门办理编制核销手续。

六、纪律与监督

1、公开招聘工作严格按照“信息公开、过程公开、结果公开”的要求组织实施，接受社会各界和纪检监察机关的监督(监督电话：0550-5011485，0550—5012990，0550—5039510)。

2、按照《安徽省人事考试违纪处理规定》和《安徽省人事考试考务工作规则》要求，严格执行人事考试政策，规范考试程序，严明考试纪律。

本方案由中共全椒县委组织部、全椒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解释。

**第四篇：2025青阳县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笔试成绩公告**

【导读】安徽事业单位招聘网为您提供：2025青阳县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笔试成绩公告，欢迎加入安徽事业单位QQ群：119499091。更多信息请关注安徽人事考试网http://wuhu.offcn.com

推荐阅读：

2025安徽省事业单位考面试辅导课程 【网校】

根据《2025青阳县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公告》，现将2025青阳县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笔试成绩(含“服务基层项目”人员政策性加分)予以公告(详见附件)。

附件：2025青阳县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笔试成绩表

青阳县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领导小组

2025年6月13日

附件: 2025青阳县部分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笔试成绩表.rar

更多内容请查看：安徽人事考试网、安徽公务员考试网、芜湖人事考试网、安徽事业单位招聘网

**第五篇：南京部分事业单位2025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公告**

南京市部分事业单位2025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公告

宁事招公告核〔2025〕15号

根据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江苏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办法〉的通知》（宁委办发〔2025〕83号），经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核准，南京市、区部分事业单位面向社会公开招聘900名（编内832名，编外68名）工作人员。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岗位

本次招聘的单位、岗位、数量、资格条件和相关信息，在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www.feisuxs）、南京人事考试网（www.njrsks.net）、各区相关部门、各招聘单位及其主管部门等网站发布。

有关招聘信息的咨询，请直接与招聘单位联系，联系方式详见《南京市部分事业单位2025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岗位信息表》（以下简称《岗位信息表》）。

二、报名条件

（一）应聘人员应具备以下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享有公民的政治权利；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拥护中国共产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2、遵纪守法，品行端正，团结同志，廉洁奉公。

3、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

4、年龄在18周岁以上，35周岁以下（1982年4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出生）。对年龄有特殊要求的，以《岗位信息表》中注明的为准，年龄计算方法不变。有工作经历要求的，工作经历计算的截止日期为2025年3月31日。

5、符合岗位要求的其他资格条件（详见《岗位信息表》），其中，“专业”条件按《江苏省2025年公务员考试录用专业参考目录》设置。

（二）不得报考情形：

1、现役军人、普通高校在读非应届毕业生。

2、尚未解除纪律处分或者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刑事处罚期限未满或者涉嫌违法犯罪正在接受调查的人员。

3、应聘人员与招聘单位负责人有夫妻关系、直系血亲关系、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或者近姻亲关系的，以及应聘人员与现有在岗人员存在上述关系，到岗后又有直接上下级领导关系的。

4、有政策规定或协议明确2025年8月31日前不得解聘、离开现工作单位（岗位）的人员，或国家和省另有规定不得应聘到事业单位有关岗位的人员。

（三）有关要求

1、资格条件中的应届毕业生，指国（境）内全日制普通高校2025年毕业，并在8月31日前取得学历（学位）证书的人员。

2025年和2025年国家统一招生的全日制普通高校毕业生，若仍未落实工作单位，其档案关系仍保留在原毕业学校，或保留在各级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人才交流服务机构和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的，可按应届毕业生或社会人员报名。

参加基层服务项目的人员，如之前无工作经历，服务期满且考核合格后2年内的，可按应届毕业生或社会人员报名。

2025年1月1日至资格复审前，取得国（境）外学历学位，并完成教育部中国留学服务中心认证的留学回国人员，未落实工作单位的,可按应届毕业生或社会人员报名。

2、面向大学生村官的岗位要求：本市聘期已满三年且考核合格，现仍在本市村（社区）任职的江苏省、南京市选聘的大学生村官，同时符合报考岗位要求的其他资格条件（详见《岗位信息表》）。

3、取得祖国大陆全日制普通高校学历的台湾学生和取得祖国大陆承认学历的其他台湾居民应聘时按苏人社发〔2025〕418号文件的有关规定执行。

4、资格条件中有大学英语四级或六级要求的，需提供相应的合格证书，只有四级或六级考试成绩通知单的，相应的成绩原则上不低于425分。在官方语言为英语的国家取得学历学位的留学回国人员，应聘有英语四级、六级要求的岗位时，可以不提供英语四级、六级的合格证书或成绩通知单。

三、招聘程序

（一）报名程序及要求

1、网上报名

本次招聘实行网上报名。

报名网址：南京人事考试网（www.njrsks.net）。报名、照片上传时间：2025年3月28日9:00-4月1日16:00。

2、资格初审

招聘单位或其主管部门根据其设置的招聘岗位条件，负责对网上报名的应聘人员进行报考资格初审。

资格初审时间：2025年3月28日9:00-4月2日16:00。

3、应聘人员对资格初审异议的陈述申辩时间：2025年3月28日-4月3日09:00-16：00。

4、资格初审单位或其主管部门对资格初审异议的处理时间：2025年3月28日-4月4日09:00-16：00,4月8日09:00-16：00。

5、信息查询

应聘人员网上提交报名信息后可到报名网站查询是否通过资格初审。如对初审意见有异议，请及时向招聘单位或其主管部门陈述申辩，联系方式可从《岗位信息表》中相应岗位的“政策咨询电话”栏内获取。在报名时间结束前，资格初审未通过者，可改报符合资格条件的其他岗位。

6、缴费确认

通过资格初审的应聘人员，在南京人事考试网通过网上银行进行网上确认缴费（100元／人）(苏价费函﹝2025﹞146号)。

缴费确认时间： 2025年3月28日9:00至4月9日16:00。

通过初审并且完成缴费确认的人员，即报名成功。未按时在网上确认报名资格、上传照片、缴纳报名费的视为报名无效。

5、核减（取消）计划

各岗位笔试开考比例详见岗位信息表“开考比例”栏，报名人数未达开考比例将相应核减或取消招聘计划。

报名结束后，报考被取消岗位且已成功缴费的应聘人员，可于2025年4月10日10∶00-16∶00，登录南京人事考试网补报符合条件的其他岗位,补报不成功应聘人员的报名费将通过网上银行退还。

6、准考证打印

通过资格初审且网上缴费成功者于2025年4月18日至4月 20日登陆南京人事考试网,下载打印准考证。打印中如有问题，请直接与南京市人事考试中心联系，联系电话：025-83151200。

7、有关要求

（1）应聘人员须诚信应聘，不弄虚作假、不违纪违规、不随意放弃，要仔细阅读“诚信承诺书”，须按招聘岗位要求和网上提示，如实填报个人信息，报名表中所填专业应与毕业证书专业一致，提交的报考申请材料应当真实、准确、完整、有效。对弄虚作假、违规违纪者将分别给予取消报考资格、考试成绩、聘用等处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2）照片上传要求为本人近期免冠2寸正面证件电子照片（jpg格式，大小在20KB以下）。

（3）只能选择一个招聘单位中的一个岗位进行报名，资格初审通过后，一般不得更改报名信息。需使用本人在有效期内的第二代居民身份证进行报名，报名与考试时使用的身份证必须一致。

(二)考试方式和实施办法

考试采取笔试和面试（面试可采取结构化面试、专业测试、技能操作等一种或多种方式）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应聘人员总成绩采用百分制计算，具体考试形式和总成绩计算方法详见《岗位信息表》。

1、笔试

笔试委托南京市人事考试中心统一组织，不指定考试教材。

（1）笔试科目

管理岗位、专业技术岗位、工勤技能岗位的笔试科目均为《综合知识和能力素质》,但笔试内容各不相同。具体笔试内容，详见《岗位信息表》中“笔试类别”。

管理岗位的笔试类别为管理类；专业技术岗位的笔试类别分为法律类、计算机类、经济类（会计、审计）、经济类（统计及其他）、英语类和其他类。专业技术岗位中的“其他类”与管理岗位的笔试试卷相同。工勤技能岗位的笔试类别为工勤类。

考试范围见《江苏省2025年省属事业单位统一公开招聘人员公共科目笔试考试大纲》。

（2）笔试时间和地点

笔试日期：2025年4月21日。

管理岗位笔试时间为9：00-11：30；

专业技术岗位笔试时间为9：00-11：30；

工勤技能岗位笔试时间为9：00-10：30。

笔试地点详见准考证。应聘人员应携带准考证和有效居民身份证按照规定的时间到考点参加笔试。未按准考证指定考试时间、地点参加考试的，视为自动放弃。笔试为全程封闭考试，考试期间不得提前交卷、退场。

（3）笔试成绩将以百分制的形式在南京人事考试网公布，应聘人员可凭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查询。

2、面试

笔试阅卷结束后，由市有关部门研究确定最低合格分数线，面试人选在笔试合格者中，从高分到低分，按实际岗位招聘数的相应比例（同开考比例）确定。

（1）资格复审

面试前，招聘单位或其主管部门将对取得面试资格的应聘人员进行报考资格复审。参加资格复审的人员名单和相关要求，由招聘单位或主管部门通知应聘人员，或通过其网站公布。应聘人员请在成绩公布后，保持联系方式畅通，以便招聘单位或主管部门通知资格复审或递补，无法联系者视为自动放弃。

资格复审时，应聘人员须根据单位要求持笔试准考证、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毕业证、学位证、相关岗位所需的证书、工作经历的证明等，近期2寸免冠照片1张；国(境)内应届毕业生须提供毕业生就业双向选择推荐表；在国(境)外取得学历学位的人员须出具教育部中国留学服务中心的学历学位认证证明；面向大学生村官的岗位，须提供大学生村官证明（经街道乡镇和区组织部门审核，并盖章确认的网上报名表）。上述证件及相关材料均需交验原件并提供复印件。

复审合格者进入面试。复审不合格的，取消面试资格，并在报考同岗位的笔试合格人员中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面试人选。被取消面试资格者如对资格复审有异议，可在收到通知后3个工作日内向招聘单位或其主管部门陈述申辩。

通过资格复审进入面试的人员名单将在各招聘单位或主管部门网站公布。

（2）面试原则上由主管部门组织，也可委托市及以上人事考试机构组织实施。面试成绩当场通知应聘人员。面试没有形成竞争的岗位，合格分数线为面试总分的60%；已经形成竞争的岗位，除岗位表中特殊说明外，合格分数线为面试总分的50%。对合格分数线有特殊要求的详见《岗位信息表》。如招聘单位有专业测试、技能操作等要求，且在《岗位信息表》中明确成绩所占比例的，其合格分数线与上述要求一致。

（三）体检、考察

考试结束后，在面试合格人员中，根据总成绩按岗位招聘数1：1的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确定参加体检人员。如总成绩相同，按笔试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确定参加体检人员，如笔试成绩仍相同，招聘单位可对成绩相同的人员组织加试。有工作单位的体检人员须于体检前提供单位同意报考的证明。体检标准参照《国家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执行。

对体检合格人员由招聘单位（主管部门）按照相关规定对其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以及与应聘岗位相关的业务能力和工作实绩等进行考察。考察工作参照《省委组织部等三部门关于进一步做好江苏省公务员录用考察工作的通知》（苏人社发〔2025〕165号）执行。

（四）公示与聘用

招聘单位根据体检和考察结果，确定拟聘用人员名单，拟聘用人员名单将在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各区相关部门、各招聘单位（主管部门）的网站上公示7个工作日。公示内容包括招聘单位、岗位名称、拟聘用人员姓名、现工作或学习单位、招聘考试的各项成绩、总成绩、排名等。

经公示无异议的人员，经公开招聘综合管理部门备案后，由用人单位为其办理有关聘用手续，与其签订聘用合同，并约定试用期。试用期满考核合格，予以定岗定级。考核不合格者，取消聘用资格，解除聘用合同。拟聘用人员应在招聘单位或主管部门规定时间内办理报到和有关手续，因拟聘用人员个人原因逾期未办理相关手续的，取消其聘用资格。

因体检或考察不符合要求、拟聘人选公示结果影响聘用、拟聘人选明确放弃聘用以及其他原因导致拟聘岗位空缺的，如需递补，可由招聘单位主管部门报公开招聘综合管理部门审核通过后，在该岗位的面试合格人员中，按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聘用审批后不再递补。

四、招聘咨询

招聘单位咨询：详见岗位信息表

南京市人社局招聘政策咨询： 025-68788259

南京市人社局招聘考务咨询：025-83151200

五、招聘监督

南京市人社局监督电话：025-68788135 附件：南京市部分事业单位2025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岗位信息表

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年3月21日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